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聯合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聯合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聯合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上海瑞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證券之邀請或要約，亦不構成在任何司法權區內的任何投票或批准的招攬，亦不得在違反適用法律或法規的情況下在任何司法權區內出售、發行或轉讓上海瑞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證券。

本聯合公告不會在構成違反任何司法權區之適用法律或法規之情況下於或向該司法權區全部或部分發佈、刊發或派發。

3G Limited
(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瑞威资管**
REALWAY CAPITAL
上海瑞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Realway Capital Assets Managemen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35)

聯合公告

延長認購協議的最後截止日期

要約人的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的獨立財務顧問



茲提述(i)上海瑞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3G Limited(「要約人」)所刊發日期為2026年6月30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a)根據特別授權進行股份認購事項；(b)股份收購協議；(c)根據特別授權進行配售事項；及(d) H股要約；(ii)本公司及要約人所刊發日期為2026年7月21日的聯合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綜合文件；(iii)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6年7月22日的公告，內容有關延遲寄發通函；(iv)本公司所刊發日期為2026年8月12日、2026年9月2日及2026年9月23日的公告，內容有關進一步延遲寄發通函；及(v)本公司及要約人所聯合刊發日期為2026年8月21日及2026年9月22日的每月更新公告(統稱「該等公告」)。除另有界定者外，本聯合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相同涵義。

延長認購協議的最後截止日期

根據認購協議，認購事項完成須待認購協議（其進一步詳情載於聯合公告）所載先決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2026年9月30日（或訂約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或之前達成（或獲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

由於需要更多時間達成認購協議項下的條件，包括（其中包括）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供獨立股東批准認購協議及認購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根據特別授權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認購人及本公司已書面同意將最後截止日期延長至2026年12月31日（或訂約各方可能書面協定的其他日期）。

本公司將就進一步延遲寄發綜合文件另行刊發公告。

警告

H股要約僅在完成落實後方可作實。完成須待該等條件達成及／或獲豁免後，方可作實。因此，完成不一定落實及H股要約亦不一定進行。

董事並無於本聯合公告就H股要約是否公平合理或就應否接納H股要約作出推薦意見。獨立股東在決定是否接納H股要約前，務請細閱綜合文件，包括獨立董事委員會有關H股要約的推薦意見及獨立財務顧問有關H股要約的意見。

獨立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倘獨立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對自身狀況有任何疑問，務請諮詢其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3G Limited
唯一董事
劉坤先生

承董事會命
上海瑞威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朱平先生

中國上海
2026年9月30日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劉坤先生為要約人的唯一董事。

要約人的唯一董事(即劉坤先生)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本集團及賣方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董事所表達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達致，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致令本聯合公告所載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於本聯合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朱平先生、段克儉先生及樊磊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王旭陽先生及成軍先生；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楊惠芳女士、尚健先生及朱洪超先生。

董事願就本聯合公告所載資料(有關要約人及要約人一致行動人士(賣方除外)的資料除外)的準確性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聯合公告所表達的意見(要約人唯一董事所表達者除外)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方達致，且本聯合公告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足以致令本聯合公告所載的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聯合公告以英文及中文刊發。倘本聯合公告的中英文版本有任何差異，概以英文版本為準。